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48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除上述调整外,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包括但不限于循环滚动使用方式、投资品种、实施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与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签署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公司委托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300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该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6月1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3.22%,公司已于2021年6月1日收回本金人民币4,3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128,976.44元,与预期收益相符。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与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签署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公司委托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400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该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6月2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3.2212%,公司已于2021年6月2日收回本金人民币4,4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135,908.16元,与预期收益相符。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7,600.00	43,700.00	478.82	33,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1,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4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3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3,9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1,100.00
总理财额度					55,000.00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4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7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

2021年6月3日—2021年7月9日(产品代码CSDVY202104268)

2021年6月3日—2021年7月8日(产品代码CSDVY202104269)

●履行的审议程序: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除上述调整外,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包括但不限于循环滚动使用方式、投资品种、实施方式等。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 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9元,共计募集资金394,016,7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440,291.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10000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21,400.00	11,400.00	0.00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19,252.00	7,247.03	7,230.04
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430.00	10,000.00	684.60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97.00	6,097.00	4,680.00
合计	57,179.00	34,744.03	12,594.64

备注: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单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457.2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87号)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393,600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25,393,6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6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4.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45,283.0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954,700.9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371C000163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49,595.47	49,595.47	25,000.00
合计	49,595.47	49,595.47	25,000.00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与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签署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4268】(机构客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存款)	1,900.00	1.50%或3.201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6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	-	-	-	否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4269】(机构客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存款)	1,800.00	1.50%或3.2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5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4268】(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代码	CSDVY202104268
合同签署日期	2021年6月1日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
理财金额	1,900.00万元
产品起息日	2021年6月3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7月9日
实际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2012%】(年率)。(2)挂钩指标为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4)观察水平:基准值-0.0175。(5)基准日为2021年6月3日。(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1年7月6日北京时间14:00。(7)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ACT365。
产品费用	(1)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税费(如有)在实际发生时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2)管理费: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风险级别	低风险产品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4269】(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代码	CSDVY202104269
合同签署日期	2021年6月1日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
理财金额	1,800.00万元
产品起息日	2021年6月3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7月8日
实际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2000%】(年率)。(2)挂钩指标为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4)观察水平:基准值+0.0180。(5)基准日为2021年6月3日。(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1年7月2日北京时间14:00。(7)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ACT365。
产品费用	(1)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税费(如有)在实际发生时按照实际发生额支付。(2)管理费: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风险级别	低风险产品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三)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3,700.00万元,该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四)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8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9,294.53	145,146.78
负债总额	34,502.55	33,62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280.34	103,412.34
项目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2	17,293.72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总额3,7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7.7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理财产品属于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六、决策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除上述调整外,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包括但不限于循环滚动使用方式、投资品种、实施方式等。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理财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7,600.00	43,700.00	478.82	33,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1,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4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3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3,9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1,100.00
总理财额度	55,000.00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1-038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按公司现有总股本1,063,364,1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根据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63,364,1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1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6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6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20	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
2	08*****010	创维液晶科技有限公司
3	08*****077	遂宁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6月2日至登记日:2021年6月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南1道创维大厦A座16楼

咨询联系人:张知、梁晶

咨询电话:0755-26010680

传真电话:0755-26010028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1-039
债券代码:127013 债券简称:创维转债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调整前“创维转债”转股价格为:11.39元/股

调整后“创维转债”转股价格为:11.29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公开发行了1,0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创维转债,债券代码:12701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创维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n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创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鉴于公司将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63,364,1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10日。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应对“创维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创维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39元/股调整为11.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10日生效。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7日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7日

至2021年6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
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内容详见2021年6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披露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骆亚君、盛业武、姜向东、李广文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3	尚纬股份	2021/6/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三)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1年6月3日- 6月4日,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到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614012

联系电话:(0833)- 2595155

传 真:(0833)- 2595155

联 系 人:叶罗迪 周子琳

(二)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1-012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31日、6月1日、6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2021年6月2日收盘,公司股票价格为8.95元/股,静态市盈率为65.61,滚动市盈率为65.17。因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且多次出现涨停,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5月31日、6月1日、6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31日、6月1日、6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1年6月2日收盘,公司股票价格为8.95元/股,静态市盈率为65.61,滚动市盈率为65.17。因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且多次出现涨停,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 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1-034
转债代码:113559 转债简称:永创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创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23日至2021年6月2日,已有14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130%。未来5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1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永创转债”转股价格(10.32元/股)的130%(13.416元/股),将触发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永创转债”。

一、“永创转债”的有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97号)核准。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创智能”,“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512.1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1,217万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6%、第二年 0.8%、第三年 1.4%、第四年 1.8%、第五年 2.3%、第六年 3.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1号文同意,公司51,217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1月1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创转债”,债券代码“11355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永创转债”自2020年6月2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10.32元/股。

二、“永创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